附件4

**2025年阜新高等专科学校**

**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面试人员须知**

# 1.应聘人员需携带本人笔试准考证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在规定时间内参加面试。面试开始后仍未到达候考室的，视为自动弃权。面试前工作人员将对面试应聘人员的证件进行核对，发现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持伪造证件参加考试的，一律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取消面试资格或取消成绩，情节严重者，将移交公安机关。

2.面试前应聘人员抽签决定面试顺序，抽签开始后仍未到场的应聘人员，剩余签号为该应聘人员面试顺序号，如迟到应聘人员较多，则按照迟到应聘人员到达先后顺序进行抽签。确定面试顺序后，按面试抽签顺序调整座位坐好。面试开始后，应聘人员按抽签顺序号由工作人员引导，自候考室到考场参加面试。面试开始后，迟到应聘人员不允许入场。

3.应聘人员入场前要进行安检，所携带的通讯工具要关闭后放在指定地点，并交由工作人员保管。发现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且未按要求放在指定位置，经提醒仍不改正的，一律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取消面试资格或取消成绩，情节严重者，将移交公安机关。

4.发现应聘人员私自使用禁止带入考场的通讯工具、规定以外的电子用品的，一律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取消面试资格或取消成绩，情节严重者，将移交公安机关。应聘人员不得穿戴有明显标志的服装参加面试，不得佩戴有明显标志的装饰。

5.应聘人员在候考室要保持肃静，自觉听从工作人员的安排，不准吸烟、大声交谈、随意走动等，在指定位置坐好，并不得随意出入候考室，面试时不得携带任何物品和资料进入面试考场，由考场引导员代为保管。应聘人员进入面试考场后首先报告考场号和面试顺序号，应聘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官透露本人的姓名、准考证、身份证号、毕业院校或工作单位等有关个人信息，违者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

6.在面试考场配备计时器，应聘人员自行查看，考官及工作人员不进行提醒。

7.考官根据应聘人员面试（试讲）情况评定每一要素的得分，并合成总分。在考官的打分中（考官人数为单数），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保留其余考官的分数计算平均得分为该应聘人员的最后得分（出现小数则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2位小数）。面试结束后，应聘人员不得带走面试草纸，由工作人员引领至考场外等待候分，不得再次返回候考室，待下一名应聘人员面试结束后，再返回考场听分，听完分后，向监督员出示身份证，并在面试成绩汇总评定表上签字按手印，由监督员确认后，立即离开面试工作区，并不得再次返回面试工作区，不要在面试工作区附近逗留。

8.笔试、面试成绩按4:6权重比例计算应聘人员的总成绩（即笔试总成绩\*0.4+面试成绩\*0.6=总成绩），总成绩如存在小数全部予以保留，不再“四舍五入”。根据应聘人员的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招聘计划1:1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总成绩并列者，分别依次按照面试成绩、职业能力倾向测验成绩、综合应用能力成绩进行比对，成绩高者确定为参加体检人员，如上述成绩均相同，则另行采取面试加试的方式确定参加体检人员。

9.应聘人员在候考及面试期间发现违纪违规行为的，应当场向考务工作人员反映，以便及时查处。

10.面试人员离开考场后，不得向任何人透露本次面试试题。

11.温馨提示，由于同一岗位面试人员较多，请应聘人员自备水、午餐、纸巾等物品。